

回向

愿以此功德

庄严佛净土

上报四重恩

下济三途苦

若有见闻者

悉发菩提心

尽此一报身

同生极乐国

楞严文句

作者：蕩益大师

印行者：上海佛學書局

印贈者：上海佛教居士林

地址：常德四一八号

电话：六二四七一八六六

六二七九四四四五

本：八八九×一—九四

三十二开

张：四十四

印数：壹仟伍佰本

印刷者：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

出版日期：二〇〇八年三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准印号：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内部资料准印证二〇〇七年第二三七号

重刻

大佛頂經玄文序

性相二宗。猶波之與水。從來不可分隔。而其流弊也。甚至分河飲水。此豈文殊彌勒之過。亦豈馬鳴護法之旨哉。謂真如不受熏。譬如劫火洞然。虛空安得獨冷。謂真如不受熏。譬如劫火洞然。時虛空何嘗爛壞。故知得其語脈者。合則雙美。失其宗趣者。離則兩傷。觀大佛頂經第四卷云。譬如虛空體。非羣相。而不拒彼諸相。發揮只此一言。兩疑冰釋。善夫智者大師有言。偏執法性生一切法。何異自生。

偏執梨耶生一切法。何異他生。例而推之。縱謂法性梨耶和合生一切法。何異共生。縱謂非法性非梨耶生一切法。又何異無因緣生。繇此觀之。四句無非是謗。倘能妙達無生不起性計。則四句雖不可說。有四悉檀因緣故。亦可得說。謂真如不思議熏生一切法。謂梨耶是可熏性生一切法。皆無不可。吾乃知智者大師真悟權實祕要。故能於大佛頂經未來之時。懸合其旨趣。若此此經來時。智者不可復作習台宗者。昧於唯識。習法相者。迷於圓理。所以眾解紛紛。咸失綱要。究義理之攸歸。大似

蚊咬鐵櫞。判文字之下落。亦如鑿孔栽鬚。旭於未
薙髮日。卽曾研究此典。每翻舊註。迷悶實多。後因
雙徑坐禪。始解文字之縛。復因數番講演。深理葛
藤之根。並探二宗融以心鏡。直至溫陵弘法。方得
取筆疾書。脫稿未幾。剖劂旋畢。板畱甘露戒壇。不
能攜至江外。茲者幻遊普德。略露贓私。諸友固追
不已。頓公發意重刊。爰述片言。以爲弄引。剖千古
未破之藩籬。犯從來嚴設之禁忌。位卑言高。安免
於罪。然在出世君子。諒不以人廢言也。

甲申春日古吳藕益智旭書

明月出此山
疑君是故人
遙看瀑布掛前川
飛流直下三千尺
疑是銀河落九天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玄義卷上

并序

明菩薩沙彌古吳智旭撰述

菩薩比丘溫陵道昉參訂

大佛頂者。卽心自性之理體也。隨緣不變。融四科而惟是本真。不變隨緣。妙七大而各周法界。喻冰水之始終。惟是濕性。譬太虛之羣相。不拒發揮。十界一心。事造與理具。徧攝徧含。一境三諦。橫辨與豎歷。非並非別。依此成自行因果。故名如來密因。修證了義。卽此爲化他因果。故名諸菩薩萬行首。

楞嚴。因果妙修。全歸性具。化他力用。寧隔體宗。二
本明而金沙立辨。二義決而華屋有門。圓通既陳。
信方便之無非聖性。圓根既選。知耳門之獨利。此
方明誨。殷勤戒乘。俱急道場。安立顯密互資。無漸
次而立。漸次能歷。之正助圓彰。卽位次而非位次。
所歷之轉。依如幻精研七趣。祇因迷此大佛頂理。
而妄受輪迴。誰達空華無別體。詳辨五魔。本求悟
此大佛頂理。而中途成惑。那知妄想作根原。是誠
一代時教之精髓。成佛作祖之祕要。無上圓頓之
旨歸。三根普被之方便。超權小之殊勝法門。摧魔

外之實相正印也。所以一念示人。滅業障如翻大
地。依教行道成菩提如觀掌果。智者大師聞名遙
禮。不憚其勞。般刺尊者剖膊遠傳。不辭其苦。智旭
生逢像季。獲遵雄詮。自非大士神功。曷繇染指。特
以文圓義妙。旨遠趣深。註疏雖多。宗極未立。悲了
義之尙隱。痛迷津之孰告。不辭固陋。聊殫隙明。偏
採眾長。折衷一理。研精竭思。再述玄文。不敢與前
人苦較是非。但自向斯經深求脈絡。願我同仁虛
心著眼。必有知其同異淺深。違順得失者矣。時

崇禎己卯春三月二十有七日下筆故序

將釋此經五重玄義。一釋名。二顯體。三明宗。四辨用。五教相。釋此五重有通有別。通釋七番真如法華玄義。茲不復出。今別釋中。釋名爲二。先就經中所結五名彰存略。次就今題通別諸字正解釋。

初彰存略者。按經中佛答文殊問名。共有五句。一曰是經名大佛頂。悉怛多般怛羅無上寶印。十方如來清淨海眼。今僅存三字。略去十八字。以大佛頂三字全示。此經正體是故。須存此體。即是顯密圓詮之所依。亦卽顯密圓詮之所顯。悉怛多般怛羅無上寶印。密詮不離此體也。十方如來清淨海

眼顯詮不離此體也。故但存三字而顯密二教之體攝盡無遺矣。二曰亦名救護親因度脫阿難及此會中性比丘尼得菩提心入徧知海此名全略以其單從用立近而復狹阿難性尼二人可以攝入諸菩薩中菩提徧知二法可以攝入首楞嚴中蓋首楞嚴三昧爲能得能入菩提心徧知海爲所得所入能所原自不二故也。三曰亦名如來密因修證了義此名全存以是一經宗要故四曰亦名大方廣妙蓮華王十方佛母陀羅尼呪此亦從體興宗立名單約密詮是故俱略實則還是大佛頂

如來密因義耳。顯密本無二體。亦無二宗。故得以顯攝密。五曰。亦名灌頂章句。諸菩薩萬行首楞嚴。此十二字從用立名。略四存八。亦是以顯攝密。次正解釋爲二初通別合釋。次分句各釋。

初合釋者。一切諸經皆有通別二名。教行理三。皆論通別。今大佛頂等一十九字。名異眾典。故教別。同名爲經。故教通。依教起行。爲行不同。從一乃至無量。故行別。會同常樂。故行通。理雖無名。因門名理。理隨於門。四教一十六門入理。故理別。門隨於理。一門所入之理。卽一切門理。一切門所入之理。

卽一門理。故理通。此約一化。以論通別。次約一經。
前後諸文能詮相異。故教別。所詮理一。故教通。二
十五聖方便多門。故行別。同證圓通。故行通。二
五門各具全理。故理別。一門全理融攝諸門。故理
通。更約一題。大佛頂卽理。了義卽教。首楞嚴卽行。
此皆偏舉。具論必備。以對經字。任運有通別意。又
約一字。所言大者。梵語摩訶。具含三義。謂大多勝。
大卽是理。多卽是行。勝卽是教。又理大故。教行亦
大。行多故。教理亦多。教勝故。理行亦勝。一字中無
量義。一義中義復無量。况一句。况一題。况一經。

況一切經耶。通別合釋竟。

次分文各釋爲二。初釋別名一十九字。次釋通名經字。釋別名爲二。初揀定。二正釋。揀定者。一切諸經別名無量。取要言之。不出七種。一單法。二單人。三單喻。四人法。五法喻。六人喻。七人法喻。今經正以人法爲名。略兼於喻。法則有性有修。人則有因有果。大佛頂性法也。密因修證了義萬行首楞嚴修法也。如來果人也。諸菩薩因人也。略兼喻者。佛頂現化。表示眾生本具性德。是故顯詮名大佛頂經。密詮名大佛頂呢。從所表以立稱。亦得名

爲喻也

正釋爲二。初分句廣釋。二合辨大途。初中三。初釋大佛頂。次釋如來密因修證了義。後釋諸菩薩萬行首楞嚴。初釋大佛頂復爲三。初約心法略釋。次約佛法廣釋。三約眾生法例釋。夫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無差別性。卽是大佛頂性。此之理性。在迷不減。在悟不增。一性一切性。一切性一性。隨釋一法。徧能通一切法。胡須作此三釋耶。特以性德在纏。人莫能曉。如暗室中寶。誰能知者。故必約佛界三德。以明其致。而昧者又獨讓能於佛。故必更

約九界三性以驗其同。十界並陳。理事悉等。而猶不知兩重三千。同居一念。便疑眾生法廣。佛法太高。故必近約一念三因。以識其要。若知心佛眾生的無差別。則言言顯諦。句句知宗。爲不了者。作此三番解釋。又恐滯句乘言者眾。說食數寶者多。故今先從近要指南。庶可隨文入觀。

初約心法略釋者。此大佛頂三字。直指眾生現前心性。全彰一經所談理體也。以吾人現前一念實無分劑。亦無方隅。無有初後。并無時劫。豎窮橫徧當體絕待。不可思議。故名爲大經云。一切因果世

界微塵。因心成體。又云。彼不變者。元無生滅。又云。
不汝還者。非汝而誰。乃至又云。覺海性澄圓。圓澄
覺元妙等。皆直指此現前一念。當體常徧。無欠無
餘。譬如一剎那中所見明月。卽是亘古亘今之月。
不可謂是月之少分。又如一點水中所現之月。卽
是天上月之全體。不可謂是少分月也。以吾人現
前一念。了了常知。不可昬昧。故名爲佛。佛者。覺也。
經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當知聞覺知性。亦復如
是。又云。頭自動搖。見無所動。手自開合。見無舒卷。
又云。覺所覺。眚覺非眚中。又云。聞實云。無誰知。無